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聊政办字〔2018〕114号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聊城市坚决打赢农村饮水安全 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属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

《聊城市坚决打赢农村饮水安全攻坚战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2月19日

聊城市坚决打赢农村饮水安全攻坚战 实施方案

为确保 2019 年底前彻底解决我市农村饮水不安全问题，坚决打赢农村饮水安全攻坚战，全面提升农村小康生活水平，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

(一) 总体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农村饮水工作的系列部署，实行“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管理体制，把坚决打赢农村饮水安全攻坚战作为脱贫攻坚的底线目标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任务，确保 2019 年底前彻底解决农村饮水不安全问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改善农村群众生活质量提供强有力的支撑保障。

(二) 主要目标。全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进程，建设净水厂，新建、改造、提升供水管网，到 2019 年底前，全面彻底解决农村饮水不安全问题，实现“同网、同源、同质”“一县一网”和“全部达标”的供水目标。同时，规范供水价格、划定水源保护区、理顺管理体制，为农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供水保障。

二、重点任务

(一) 明晰工作任务。除充分利用好东阿沿黄一带优质地下

水源外，其他区域要利用现有平原水库，建设净水厂，通过引蓄黄河水、长江水，净化处理后向群众供水，从根本上解决我市农村饮水不安全问题。

（二）明确时间节点。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根据节点目标，建立工作台账、挂图作战，及时分析工程进展，发现滞后问题要及时整改；实行销号制度，对辖区内村庄逐村分析，逐村核实，达标一个，销号一个，确保农村饮水不安全问题彻底解决。

1. 前期阶段节点目标。2018年12月25日前，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完成《农村饮水安全攻坚战工作方案》和《农村饮水安全攻坚战实施方案》编制工作。2019年3月底前，完成招投标工作并开工建设。

2. 实施阶段节点目标。2019年11月10日前，工程基本完工，所有村庄通水，达到农村饮水安全评价指标，同步理顺管理体制，完成水价核算、水源地保护区划定等工作。

3. 考核阶段节点目标。2019年12月底前，完成市级考核奖惩，全面完成我市农村饮水安全攻坚战任务。

（三）科学运行管理。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按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原则，同步抓好工程体制建设，要于2019年底前以县（市、区）为单位建立管理体制，消除以乡镇或村为单位的管理体系。进一步抓好维修

管护，落实好维修资金，确保工程可持续良性运行。

（四）及时制定水价和划定水源地保护区。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及时完成农村饮水水价的核定，保障供水用水双方的合法权益；完成水源地保护范围划定工作。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落实农村饮水安全行政首长负责制，市政府成立以市长为组长，分管副市长为副组长，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市、区）政府和市属开发区管委会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农村饮水安全攻坚任务的督导、协调等工作。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是项目实施主体和责任主体，负责方案编制、资金筹措、项目实施、运行管理等工作。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建立健全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挂帅、部门合力推进的有效机制，明确部门责任和分工，严格跟踪问效，切实强化责任落实。

（二）强化资金保障。所需资金由各县（市、区）负责筹集，通过县级财政列支、涉农资金整合、社会融资、争取国家和省级补助、市级奖补等多元化的资金投入机制，为工程建设提供资金保障。一是及时列入县级财政预算。要提前谋划涉农资金整合，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项目要优先安排，资金优先保障。二是利用好融资渠道。要借鉴其他地市资金筹措的成功经验，实行市场化手段，与大型企业合作，引入社会资金参与工程建设。三是利用好

上级补助资金。省级资金重点补助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和氟超标村，其余村庄以县级解决为主，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合理利用好上级补助资金，确保资金发挥实效。

（三）强化质量意识。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要高度重视工程建设全过程。要从统筹城乡发展的长远角度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要求出发，以“一县一网”为目标，确定城乡供水规模，选择水处理工艺，优化管网设计。要树立精品意识，严把工程质量关，严格执行国家规范和技术标准，确保工程建一处、成一处、发挥效益一处。

（四）强化督导奖惩。要把农村饮水安全工作列入市政府督查内容，建立定期调度通报和督查工作机制，坚持一周一调度、半月一通报。市、县各级组织成立由水利、物价、环保、卫生、扶贫等成员单位组成的综合检查组，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定期专项督查，发现问题要通报曝光，责令及时整改，对制约工程进度和质量的关键问题，挂牌督办、专人盯办、重点查办。对进度严重滞后的县（市、区）进行约谈；对不作为、乱作为的将严肃问责。市财政列支 2000 万元资金用于奖补，同时将该工作纳入市政府对各县（市、区）专项考核，引入第三方评估机制，对工程进展快、自筹投入资金大、完成效果好的县（市、区），评估考核后进行奖补。

（五）强化宣传引导。各县（市、区）、市属开发区和有关

部门要做好农村饮水安全的宣传，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微信等新闻媒体，开展多渠道、多层次宣传，形成广大群众自觉遵守农村用水秩序和保护供水设施的良好氛围。同时，要依法保障农民及广大用水户对水价制定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附件：聊城市农村饮水安全攻坚战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名单
(略)